

**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**  
**110 學年度臺北市國中數學領域第二學期領域召集人回流研習班**  
**實施計畫**

一、依據：本中心111年度研習行事曆暨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110學年度輔導工作計畫。

二、研習目標

- (一)協助領域召集人正確掌握十二年國教的目的與精神，配合國教推動，積極增能，並轉化為行動力，帶領社群活化教學。
- (二)發展以學生學習為核心之課堂教學文化，透過研習培訓，進行增能、分享與專業對話，促進教師之專業成長，提升教學效能。
- (三)凝聚團隊合作精神，結合「由下而上」以及「由上而下」的力量，積極推動領域備課社群，強化具專業效能的教學團隊。
- (四)於現有優質基礎下，再提升教師教學、評量專業知能，保障學生學習品質效果，帶好每一個學生，建構學生學習的贏家學校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
- (二)臺北市國中數學輔導團、臺北市立三民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興雅國民中學。

四、研習對象：本研習為調訓性質，各校務必薦派數學領域召集人老師參加。

五、辦理日期：111年6月8日(星期三)下午 13:20-16:20

六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1年6月6日(星期一)止。

七、研習人數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110學年度數學領域召集人1名，預計90人。

八、研習連結：加入 Google Meet 會議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suj-ukmj-ykg>

九、課程內容：（課程如有修改，以網路公告為主）

| 日期         | 時間          | 節數  | 課程內容主軸     | 講座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6/8<br>(三) | 13:00-13:20 |     | 報到         | 莊國彰校長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| 13:20~14:50 | 1.5 | 111年會考試題分析 | 林柏嘉輔導員<br>莊國彰召集人 |
|            | 14:50~16:20 | 1.5 | 如何出素養試題    | 鄭英豪教授            |

十、研習方式：線上課程，分享交流。

十一、報名方式：請於報名截止日前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站

(<https://insc.tp.edu.tw>) 報名，並列印報名表經行政程序核准後，再由學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。

十二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依照報名順序錄取(學校須在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報名作業)，如報名踴躍而致額滿，本中心得提前截止報名。
- (二) 為維護研習品質、講義印製份數及參加研習教師權益，請學校務必依照報名程序完成薦派(恕不接受現場報名)。
- (三) 完成報名程序之研習員，倘因特殊緊急事件無法參加者，應於研習前3日告知本中心，並依程序辦理取消研習，如因不可抗力因素無法出席者，應於3天內提出具體事由填具請假單(可由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下載)，回復本中心方完成請假程序，逾期仍以無故缺席登記。

十三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；請假時數超過研習總時數五分之一(1小時)者，不給予研習時數。

十四、聯絡方式：吳麗琦輔導員，電話：02-2861-6942轉 218，傳真：02-2861-6702，電子信箱：lia052@mail.taipei.gov.tw

十五、研習經費：由本中心研習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六、其他：本實施計畫陳奉本中心主任核可後辦理，修正時亦同。